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9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30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76	诺泰生物	2024/5/2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赵德中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4年4月23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直接持有6.29%股份的股东赵德中，在2024年5月17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维护公司价值，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订2024年中期分红预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具体方案。

2024年中期分红规划：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超过当

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

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4年4月2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及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5月30日 14:00-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378号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E座12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4年5月30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4年5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会议类型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6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1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11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议案12于202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7、9、10、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30日召开的

贵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59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时间：2024年5月17日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

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4年5月17日 9:15-10:30和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新宏路1588号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现场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葛炳灶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90,768,5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8664%。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

份为190,768,5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8664%。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对下列各项进行了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六)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七)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八)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九)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